

广告制作承包合同

甲方：榆林市榆阳区卫生健康局

乙方：榆林鑫淼熠烁慧广告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在充分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共同协商，就毛巾、太空杯及学习笔记本制作等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结算方式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将转账到指定账户，金额为：壹拾玖万陆仟贰佰元整(196200.00)。

二、乙方必须保证甲方要求设计质量要求按时完成。

三、合同一经签订后，甲乙双方共同信守，不得违约。如甲方违约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，由甲方负责赔偿；如乙方违约，甲方将根据损失和后果，有权终止合同。

四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五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李丽



乙方(盖章)：杨王英

